

今年3·15主题“消费与安全”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定于每年的3月15日，最先由国际消费者联盟组织于1983年确定，目的在于扩大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宣传，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根据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特别是结合消费者对消费领域问题的反应，中国消费者协会决定将2012年年主题确定为“消费与安全”。

►今年的315宣传现场。本报记者 张晓科 摄



“消费与安全”年主题的内涵，一是提高企业消费维权的意识和水平，促使其生产安全的产品，提供安全的服务，预防和减少安全隐患，确保消费者在消费过程中，人身权和财产权不受到损害。二是增强节约资源和环保意识，保障环境安全，维护消费者的长远利益。三是要特别注重对老人、儿童、农民等弱势群体的保护，采取措施，保障他们的安全权益。四是树立科学、合理

的消费观念，使消费行为符合安全消费的要求，通过消费者的选择推动行业规范发展，更好地保障消费者安全权益。确定“消费与安全”年主题的依据为：第一，安全权是消费者的一项重要权利。《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消费者享有“九项权利”，其中第一项就是“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消费者只有在生命健

康和财产不受到危害的情况下，才能顺利地进行消费活动，才能进一步实现所享有的其他权利。第二，安全权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刚刚闭幕不久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调整优化需求结构，增强消费拉动力，重点提升居民消费能力、改善居民消费条件，培育新的消费热点”。这就需要营造安全的消费环境，提供安全的商品和服务，切实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

益。消费信心是扩大内需的保障，只有提升消费者的消费信心，消费者才能放心消费，才能促进经济社会的发展。第三，安全权是保障民生、维护人权的需要。消费安全与民生幸福息息相关，与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息息相关，与人权保障息息相关。关注消费安全，符合消费者的愿望和要求，有利于提高消费者的生活质量。

多知道点： 近年的3·15主题

- 1998年 为了农村消费者
- 1999年 安全健康消费
- 2000年 明明白白消费
- 2001年 绿色消费
- 2002年 科学消费
- 2003年 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 2004年 诚信·维权
- 2005年 健康·维权
- 2006年 消费与环境
- 2007年 消费和谐
- 2008年 消费与责任
- 2009年 消费与发展
- 2010年 消费与服务
- 2011年 消费与民生
- 2012年 消费与安全



国家发改委公众营养与发展中心授予山东美晶米业 “中国发芽糙米研发生产基地”

山东美晶米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12月，是一家集科、工、贸于一体的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山东省稻米精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最大的从事大米加工及深加工的民营企业，也是江北地区最大的大米生产企业，2010年度荣获“全国大米加工50强企业”。201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8亿元。多年以来美晶公司在塑造“美晶”品牌的同时还不断加强科技创新，先后与中国农业科学院、江南大学、山东农业大学、青岛农、业大学、山东省水稻研究所共同组建研发中心，已成功开发出6大系列36种袋装米及糙米制品。现自主研发的发芽糙米产品已于2011年7月1日通过国家发改委下文

被起列为“国家重点支持开发的新产品”领域。公司拥有该产品及生产工艺的国家发明专利，已承担多项省科技厅“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现已批量生产。3月8日、9日国家发改委公众营养与发展中心授予美晶公司“中国发芽糙米研发生产基地”的评审会在山东美晶米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此次会议专家组人员有：于小冬 国家发改委公众营养与发展中心主任（国家司局级干部）黄圣明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原秘书长、国家发改委产业司食品工业专家柴巍中 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营养与食品卫生学系教授 美晶米业公司已积极配合

了此次专家评审，期间做好了生产经营情况、产品质量保障体系及技术研发能力的汇报工作。努力实现挂牌“中国发芽糙米研发生产基地”。一旦挂牌，美晶公司将有效利用国家一号文件“农业科技”的政策引领大力开发中国发芽糙米市场，争取做到全国最大的发芽糙米及糙米制品的生产基地。目前“美晶”大米已稳固占领整个山东、河南、安徽、河北市场（各大连锁商超），今年我们将伺机进军北京、上海、重庆、广州等领域，三年内占领中国60%的商超及市场领域。我们正瞄准更高目标，努力攀登。在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们有信心把美晶米业公司建成全国同行业知名企业，让美晶产品享誉天下。



国家发改委公众营养与发展中心于小冬一行考察美晶米业公司一发芽糙米项目



包装好的发芽糙米



发芽糙米研发生产基地专家评审会现场



发芽糙米富含多种营养成分